

109 學年第 1 學期高教深耕計畫「英文補救教學課程」開課事項

補救教學班(36)：每週上課 1 次，每次 4 小時（**期中考繼續上課**）

上課時間：**109.10.06-109.12.11**

說明：

1. **補救教學班(36)**錄取者，課程缺席次數**不得超過 6 節課**（需於**課程結束前**以自學補足缺席時數），**最後 1 次課程需隨堂課程測驗（教師自行命題）**，成績及格得通過英文基本能力檢定（0 學分）英文畢業門檻；若成績未通過或超過 6 次缺課（隨堂課程測驗成績及格），需改以自學 35 小時方式認證英文畢業門檻，上課時數不得認列自學時數。
2. 本輔導課程，課程需使用教材上課，學生需自費。**請依規定時段準時上課，並請教師每週上課於上課簽到表點名。**

開課班別	補救教學班(36)			
開課時數/週	36 小時／9 週			
開課班數	3 班			
上課日期	109.10.06-109.12.11 (期中考週繼續上課)			
上課對象資格	針對有英文畢業基礎能力指標學生， 限尚未通過英文畢業門檻 4 年級或延修學生 。(報名資格： 需有參加 1 次任一英文檢定未通過成績證明)			
上課人數	以錄取公告名單為主			
上課時段	開課班別	上課時段	上課日期	上課教室
	補救教學班(36) B-1	週二,第 9.10.11.12 節	10/06 起	名單及上課教室於 109.09.30 公布
	補救教學班(36) B-2	週四,第 1.2.3.4 節	10/08 起	
	補救教學班(36) B-3	週五,第 5.6.7.8 節	10/16 起	
說明	本課程缺席次數不得超過 6 節課 （缺課需以自學補時數於課程結束前補足），最後 1 次課程需隨堂課程測驗，成績及格得通過英文基本能力檢定（0 學分）英文畢業門檻。 成績未通過或超過 6 節 缺課（隨堂課程測驗成績及格），英文畢業門檻仍未通過，需改以自學 35 小時方式認證。			
備註	缺席時數 需至自學中心自學認證，於 課程結束前 交由授課教師登記時數，始得認列補時數			